

附件 7

第 17 届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参赛人员 安全管理责任书

甲方：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组委会

乙方：

为确保第 17 届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以下简称竞赛)安全顺利进行，杜绝一切非正常事故发生，甲方与乙方特签订竞赛期间参赛人员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书。内容如下：

一、甲方的职责和义务

1. 甲方按照竞赛的参赛规模和比赛需求，确定崇礼区张家口冬奥村、雪如意顶峰作为第 17 届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活动场所。甲方与崇礼区人民政府、张家口兴垣集团按照赛事管理和参赛选手管理的有关要求做好大赛选手参加评审、作品展示和开幕式活动组织和服务保障工作。

2. 甲方在《第 17 届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参赛指南》的“日程安排”、“赛程安排”和“参赛须知”中做出说明，明确竞赛组织管理要求和各项赛事安排，保障比赛正常秩序。

3. 甲方绘制“竞赛场地图”和“布展展位图”(见《第 17 届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参赛指南》)，对各赛项地点做出明确标注，以便参赛人员能及时了解参加各项竞赛。

4. 竞赛期间，甲方有义务协助和幫助乙方做好参赛人员在比赛活动场所内的保障和安仝管理工作。

二、乙方的职责和义务

1. 乙方要按照甲方的要求，认真履行领队职责，做好本代表队参赛人员的管理和教育仃作。

2.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对参赛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特别是要做好防拥挤踩踏、防爆炸、防火灾、防偷盜、防触电以及疫情防控、饮食卫生、交通、住宿、财务和人身安仝等方面的教育，切实担负起领队的责任。

3. 乙方要根据竞赛的日程安排，带领本代表队参赛人员按要
求参加各项竞赛，确保赛事顺利进行。

4. 按照甲方的要求，竞赛时间段所有参赛人员不得私自离开比赛场地，乙方要把安全保障的全部要求及时传达到本队的每位参赛人员。

5. 乙方要告知本队参赛人员服从竞赛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的管理，出现问题及时向领队和志愿者报告。遇有重大安仝问题要立即向大赛组委会报告。

6. 竞赛期间，领队每日要做好参赛人员的健康安全检测，如发现参赛人员有感冒、发热等症状，及时向组委会报告并就医。

甲方：河北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
组委会（省科技馆代章）



2025年8月 日

乙方（盖章）：

领队签字：

2025年8月 日